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审计报告 2019 年度

目录

- 一、 审计意见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 三、 管理层的责任
 - 四、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 五、 基本情况
 - 六、 审计情况
 - 七、 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及管理建议
 -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附件：
-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2、 2019 年度业务活动表
 - 3、 2019 年度现金流量表
 - 4、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对账单
 - 5、 北京中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6、 北京中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查询

防伪编号：**2020053013002**

报告文号：中廉审字【2020】第0233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

报告类型：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审计机构：北京中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签名注册会计师：温泉（主任会计师）、张燕燕（中



审计报告

中廉审字【2020】第 0233 号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资
料。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贵单位对所提供的与本年审计相关的资料负责，并保证资料真实、合法、完整。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对贵单位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报告贵单位财务状况及遵守北京市东城区民政局年检工作的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经制度情况。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五、基本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5 年 08 月 18 日；2020 年 02 月

20日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民政局换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10101348447786D。登记证书有效期限为2020年02月20日至2022年05月31日。

(1) 法定代表人：李莹

(2) 开办资金：3万元。

(3) 业务范围：家庭咨询服务，社区建设发展，弱势群体支持帮扶。

(4)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豆瓣胡同5号楼地1-D08。

(5) 业务主管单位：无，于2015年07月01日经北京市东城区民政局以(京东)民(民成)许准字(2015)第12号文件批准成立。

(6) 举办者：北京泽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7) 出资者及出资比例：北京源众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3万元，占出资总额的100.00%；出资者已按时足额履行出资义务。

(8) 组织机构：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主任负责。

(9) 理事会人员构成：理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成员1人。

(10) 内设机构：财务部、行政部、项目部。

(11) 单位规模：专职人员4人、兼职人员3人。

(12) 财务管理机构及财务人员：财务人员3人，专职财务主管李莹，配备兼职会计、专职出纳人员。分别为：李春英；出纳1人，分别为：谷影。财务人员均取得从业资格证。

(13) 全部开户银行名称、账号以及账户：

基本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账 号：110917756210702

一般账户：无

贵单位开立的银行账号与登记管理机关备案的一致，本年度账号和账户使用状态正常；

(14) 许可证：无许可证

(15) 与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情况：贵单位共有专职工作人员4人，均签订劳动合同，均办理社会保险。

六、审计情况

(一) 截止2019年资产、负债、净资产、资产负债率等情况：

1、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071,497.58元，其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1,021,268.18元(现金余额为5,610.06元，银行存款余额为1,015,658.12元)，应收款项期末余额50,229.40元。

2、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983,811.70元，其中：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983,811.70

元、长期负债 0.00 元、受托代理负债 0.00 元；资产负债率为：91.82%。

3、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净资产总额为 87,685.88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0.00 元（其中：国家资助 0.00 元，限定用途捐赠 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87,685.88 元（其中：注册开办资金 30,000.00 元、累计结余 57,685.88 元、投入资金 0.00 元）；

4、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87,685.88 元。比 2018 年增加 57,647.83 元（详见附表 1 资产负债表），2019 年末净资产总额占开办资金的 292.29%。

（二）2019 年度财务收支管理情况：

1、收入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007,436.61 元，费用总额 1,949,788.78 元；限定性资产转为非限定性资产 0.00 元，本年净资产增加 57,647.83 元（详见附表 2 业务活动表）。

（1）2019 年度收入总额 2,007,436.61 元，其中：

- ①捐赠收入 0.00 元；
- ②提供服务收入 2,005,029.73 元，全部为项目款收入；
- ③商品销售收入 0.00 元；
- ④政府补助收入 0.00 元；
- ⑤投资收益 0.00 元；
- ⑥会费收入 0.00 元；
- ⑦其他收入 2,406.88 元，其中：利息收入 2,290.38 元，税收减免 116.50 元。

（2）2019 年度费用总额 1,949,788.78 元，其中：

- ①业务活动成本 1,090,937.05 元；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12338 维权热线项目	600.00
爱德基金会项目	25,760.00
福特项目	333,731.25
乐施会项目	3,200.00
美国大使馆项目	106,688.09
唯品会项目	36,742.34
亚洲基金会项目	584,215.37
合 计	1,090,937.05

②管理费用 857,835.43 元，具体为：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办公费	35.00
工资	625,338.17
社保	55,534.99
服务费	8,500.00
交通费	4,456.06
劳务费	12,362.04
通讯费	600.00
租金	138,823.00
残保金	7,952.00
审计费	2,5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34.17
合 计	857,835.43

③筹资费用：无；

④其他费用：1,016.30 元，其中：手续费 848.69 元，所得税 167.61 元。

2、本年度未发现存在不合理的收入及支出，未发现存在有违反规定取得的收入、支出费用的行为，未发现存违反规定筹集资金的行为。

3、收费及使用票据情况：

(1) 提供服务收入为收取项目费，票据使用类型为：北京增值税普通发票。

(2) 票据使用规范，各项收入按规定开据发票。

4、本年度接受和使用境内外捐赠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不存在接受和使用捐赠的情况。

5、接受政府购买服务、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补助收入及使用情况

6、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2019 年度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要求，设立独立的银行账户和会计账簿，独立进行会计核算，按要求编制会计报表。

7、纳税情况:

(1) 2019 年度实际纳税金额 133,819.21 元。(包括纳税税种、纳税金额以及享受减免税政策情况)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数
个人所得税	24,610.71	57,888.73	33,278.02	0.00
增值税	57,656.30	68,522.28	29,019.66	18,153.68
城建税	4,035.94	4,381.59	1,011.61	665.96
教育费附加	1,729.69	1,877.82	433.54	285.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3.13	1,251.88	289.02	190.27
所得税	13.41	13.41	167.61	167.61
合计	89,199.18	133,935.71	64,199.46	19,462.93

(2)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享受减免税政策情况: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非营利性的体现

根据章程规定, 贵单位是非营利性机构, 举办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 1、本年度未发现存在从事营利性的业务活动。
- 2、本年度未发现存在将本单位的积累用于分配(将盈余分红)。
- 3、本年度未发现存在取得合理回报。
- 4、本年度未发现存在举办者(单位)及举办者关联单位大额借款。

(四) 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依法管理使用情况:

贵单位已建立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本年度固定资产年末原值 0.00 元, 累计折旧 0.00 元, 年末净值 0.00 元。

2、新购固定资产及全部固定资产提取折旧情况:

(1) 本年度购置固定资产情况:

2019 年度未购置固定资产。

(2) 全部固定资产提取折旧情况:

本年度贵单位无固定资产, 不涉及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情况。

3、对外投资情况:

本年度无对外投资。

4、无形资产年末余额为 0.00 元。

(五) 会计报表中主要项目明细列示:

1、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1,021,268.18 元

金额单位: 元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人民币	10,376.48	5,610.0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85,620.25	1,015,658.12
合 计	—	1,295,996.73	1,021,268.18

2、应收账款: 无。

3、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50,229.40 元

金额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账龄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东城分公司	8,000.00	押金	1年以内
李慧如	35,095.40	项目垫付款	1年以内
邵齐齐	2,134.00	项目垫付款	1年以内
王佩	5,000.00	报销款	1年以内
合计	50,229.40	——	——

4、预付账款: 无。

5、存货: 无。

6、长(短)期借款: 无。

7、应付账款: 无。

8、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61,691.90 元, 主要债权人:

金额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账龄
李莹	178,420.67	项目垫付款	1年以内

北京朋辈社会工作发展中心	11,167.31	项目垫付款	1年以内
福特基金会(美国)北京代表处	672,103.92	项目垫付款	1年以内
合计	861,691.90	——	——

9、预收账款：无。

10、预提费用期末余额 60,000.00 元，具体为：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亚基会美国项目	0.00	60,000.00	0.00	60,000.00
合计	0.00	60,000.00	0.00	60,000.00

11、固定资产：无。

12、无形资产：无。

13、在建工程：无。

14、应交税金期末余额 19,462.93 元，具体为：

金额单位：元

税费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适用税率%
个人所得税	24,610.71	0.00	3%-45%
增值税	57,656.30	18,153.68	3%
城建税	4,035.94	665.96	7%
教育费附加	1,729.69	285.41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3.13	190.27	2%
所得税	13.41	167.61	25%
合计	89,199.18	19,462.93	——

15、应付工资期末余额 42,656.87 元，具体为：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	0.00	630,871.47	588,214.60	42,656.87
合计	0.00	630,871.47	588,214.60	42,656.87

16、净资产期末余额 87,685.88 元，具体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30,038.05	2,007,436.61	1,949,788.78	87,685.88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038.05	2,007,436.61	1,949,788.78	87,685.88

(六) 委托理财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本年度无委托理财事项。

(七) 投资收益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本年度未取得投资收益。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本年度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	与民办非企业单位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北京泽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举办者	0.00	0.00	0.00	0.00
北京源众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出资人	0.00	0.00	0.00	0.00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3、.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预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4、.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应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5、.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预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

(十) 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 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 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 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 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20 年 05 月 26 日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七、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及管理建议

1、审计中发现的问题

无。

2、管理建议

建议贵单位加强对费用报销审批的管理，以保证各类资金的使用能得到有效监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温泉
41030005005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燕燕
110003740036**

2020 年 05 月 26 日

附件 1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会员非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295,996.73	1,021,268.18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248,012.73	861,691.90
应收款项	3		50,229.40	应付工资	63		42,656.87
预付账款	4	42,900.00		应交税金	65	89,199.18	19,462.93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971,646.77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1,338,896.73	1,071,497.58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308,858.68	983,811.7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308,858.68	983,811.7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0,038.05	87,685.88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
				净资产合计	110	30,038.05	87,685.88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合计	60	1,338,896.73	1,071,497.5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338,896.73	1,071,497.58

附件 2

业务活动表							
2019年度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2,800.00		52,800.00			-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1,657,680.15		1,657,680.15	2,005,029.73		2,005,029.73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9	9,819.46		9,819.46	2,406.88		2,406.88
收入合计	11	1,720,299.61	-	1,720,299.61	2,007,436.61	-	2,007,436.61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112,614.49		1,112,614.49	1,090,937.05		1,090,937.05
其中：人员费用		447,698.06		447,698.06	478,172.60		478,172.60
日常费用		664,916.43		664,916.43	612,764.45		612,764.45
固定资产折旧							
税费							
(二) 管理费用	21	598,683.61		598,683.61	857,835.43		857,835.43
(三) 筹资费用	24			-			-
(四) 其他费用	28	9,118.45		9,118.45	1,016.30		1,016.30
费用合计	35	1,720,416.55	-	1,720,416.55	1,949,788.78	-	1,949,788.7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16.94	-	-116.94	57,647.83	-	57,647.83

附件 3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1,753,978.1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7,849.54
现金流入小计	13	1,911,827.6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613,25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574,749.79
支付的税金	18	133,819.2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864,736.70
现金流出小计	23	2,186,556.1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	-274,728.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74,728.55

附件 4

Page 1 of 1

账务明细清单

Statement Of Account

开户银行:北京分行德胜门支行
 账号:110917756210702
 活期结算户
 账单所属期间:20191201 20191231
 货币:人民币
 账户名称: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日期	起息日	业务类型	票据号	摘要	冲账标记	借方/贷方金额	余额
20191203	20191203	转账手续费		网上企业..		-5.40 ✓	900,145.95
20191204	20191204	网银费用		网上银行..		-50.00 ✓	900,0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03841	11月劳务		-2,000.00 ✓	898,0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03929	11月劳务		-800.00 ✓	897,2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04033	11月劳务		-2,000.00 ✓	895,2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60159	亚基会美...		-5,500.00 ✓	889,7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60410	亚基会美...		-5,500.00 ✓	884,2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60549	亚基会美...		-3,500.00 ✓	880,795.95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60739	亚基会美...		-20,702.39 ✓	860,093.56
20191204	20191204	对公转账出	20191204161242	唯品会受...		-800.00 ✓	859,293.56
20191204	20191204	工资		11月工资		-40,410.69 ✓	818,882.87
20191204	20191204	支付平台退	51106603265090	支付平台...		-2,000.00	820,882.87
20191205	20191205	社会保险费		#北京社保		-3,376.90 ✓	817,505.97
20191209	20191209	对公转账出	20191205152658	福特项目...		-5,096.00 ✓	812,409.97
20191209	20191209	对公转账出	20191205152924	亚基会项...		-2,000.00	810,409.97
20191209	20191209	对公转账出	20191206173217	亚基会美...		-7,486.62 ✓	802,923.35
20191209	20191209	对公转账出	20191205152813	福特项目...		-123.12 ✓	802,800.23
20191210	20191210	税款	6191210100236368	00TX:00...		-3,566.57 ✓	799,233.66
20191219	20191219	汇入汇款		附言: 项...		220,000.00 ✓	1,019,233.66
20191219	20191219	汇入汇款		项目款		14,428.00 ✓	1,033,661.66
20191221	20191221	账户结息		活期结算...		522.90 ✓	1,034,184.56
20191226	20191226	对公转账出	20191224171311	亚基会小...		-27,698.00 ✓	1,006,486.56
20191231	20191231	汇入汇款		D I D 2 ...		9,171.56 ✓	1,015,658.12

第1页 打印时间: 2020年01月03日13时53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附件 6

